# 104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實施計畫

1. **依據**

教育部體育署104年 6 月 15日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1040017340號函。

1. **宗旨**

為推展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運動風氣，提升學生社團幹部規劃辦理體育活動組織能力，並激勵參與及推動體育活動意願，促進校際間體育活動交流，特規劃舉辦本活動。

1. **組織**

一、指導暨補助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亞洲大學。

四、規劃小組：由本會聘請專家學者若干人組成，負責規劃課程、團康活動及行政支援事宜。

1. **參加對象**

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、班聯會等幹部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1. **研習日期、地點**

一、研習日期：

第一梯次：104年7月20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22日（星期三），計3日。

第二梯次：104年7月23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25日（星期六），計3日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亞洲大學（校址：41354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500號）。

1. **報名規定**

一、兩梯次各120人為原則。

第一梯次：以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中市、澎湖縣、臺東縣、金門縣所屬或所在學校為優先。

第二梯次：以苗栗縣、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連江縣所屬或所在學校為優先。

二、由各校推薦優秀學生運動社團、班聯會等幹部報名，每校以2人為原則。男女合校以1男1女為原則。

三、錄取以報名先後順序為原則，本會保留候補名額及最後核定權。

1. **報名方式**

一、網路報名：請至總會官方網站http://www.ctssf.org.tw/ 左上角點入【線上報名】>【研習會報名】填寫完報名表後【輸出報名表】列印，加蓋承辦人、學務主任、校長以及推薦單位章，寄至本會（會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）高中體總　王小姐 收。

二、線上報名如有疑問，請洽02-2778-3636#12 賴先生

三、報名表寄出後，請來電確認。

　　　　聯絡電話：（02）2778-3636

　　　　聯 絡 人：王小姐　分機24

四、報名參加者須請家長簽署同意書（如附件），並請各校留存備查。

五、本活動歷年參加者踴躍，為保障未錄取者之權益，無法全程參與者，請勿報名參加。

六、無故缺席者，通知所屬學校列入考評及個人獎懲。

七、報名截止，104年6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；錄取名單於104年7月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於本會網站「最新消息＞專案活動」中（http://www.ctssf.org.tw/）公布。

1. **報到方式**

一、搭乘專車者

第一梯次：請於7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1時，至**臺中火車站前站**集合。

第二梯次：請於7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1時，至**臺中火車站前站**集合。

二、自行前往者：

第一梯次：請於7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2時前，於**亞洲大學體育館**報到。

第二梯次：請於7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2時前，於**亞洲大學體育館**報到。

報到地點：亞洲大學（校址：41354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500號）。

交通方式：自行前往者，從臺中火車站搭乘臺中客運100號公車，到終點站亞洲大學站下車；或從臺中火車站搭乘臺中客運108號公車，於亞洲大學站下車；或搭乘高鐵至台中烏日站，由一樓大廳層6號出口方向轉搭乘中台灣客運151號副線公車至亞洲大學站下車即可。

其他交通方式：http://www.asia.edu.tw/Main\_pages/yard/index\_yard\_tour\_traveling\_map.htm

1. **研習課程**

一、校園體育活動領導。

二、校園活動綜合企劃（含晚會活動與運動競賽活動實作；學員報名時可選修運動競賽組或晚會活動組；必要時主辦單位得彈性調整分組人數）。

三、社會資源整合與應用（如何籌募活動經費來源）。

四、性別平等教育與品德教育（團動力單元）。

**壹拾、預期效益**

一、提升學生規劃辦理體育運動相關活動之能力。

二、促進校園運動品德精神及運動風氣。

三、增加校際體育活動交流的機會。

**壹拾壹、考核評鑑**

一、參加學員研習後，應在校積極推動運動社團之發展，並於研習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以「104年學校社團成果報告書」為郵件主旨，e-mail至承辦人信箱rswang@mail.ctssf.org.tw繳交。報告書須撰寫10頁（含封面）以上。

二、獎勵

參與活動表現優異且回傳成果報告書者，由本會函請就讀學校敘獎。

**壹拾貳、經費** 本項活動經費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壹拾參、附則**

1. 請就讀學校核予參加學員公假。
2. 報到後搭乘專車、活動期間膳宿及學員往返報到地點交通費，由本會依經費酌予補助。

三、參加人員應自行確認身體狀況可參加研習，方可報名參加。

四、本活動期間由本會辦理意外險、醫療險；其他保險，由參加人員自行審酌辦理。

五、參加人員請自備健保卡、常備藥品、盥洗用具、防蚊用品、運動服裝、運動鞋等個人用品。

六、全程參加者，由本會核發研習證書。

**壹拾肆、本計畫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**

**104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 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第一天** | **第二天** | **第三天** |
| **0730~0900** |  | **起床盥洗、早餐** | **起床盥洗、早餐** |
| **0900~1030** | **分組課程**1. **運動競賽實務操作**

臺北市立大學林惠美教授1. **晚會活動實務操作**

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理事長王瑞舟老師 | **團體動力單元：****性別平等與品德教育** |
| **1030~1130** | **報到** |
| **1130~1230** | **綜合座談與結業式** |
| **1230~1330** | **午　餐** |
| **1330~1350** | **始業式** | **分組活動**1. **運動競賽活動**

臺北市立大學林惠美教授1. **晚會活動準備**

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理事長王瑞舟老師 | **賦歸** |
| **1400~1530** | **運動心理學技巧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洪聰敏教授 |
| **1530~1700** | **運動競賽企劃**臺北市立大學林惠美教授 |
| **1700~1830** | **運動傷害與防護**國立體育大學陳雅琳老師 | **回饋與省思** |
| **1840~1930** | **晚　餐** |
| **1930~2130** | **晚會活動企劃**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理事長王瑞舟老師 | **晚會活動** |
| **2200~2300** | **盥洗、就寢** |

**家長同意書**

 本人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同意並確認本人子弟

出生年/月/日 / / 身分證字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目前就讀於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年 班，學號

健康情況適合參加「10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」（勾選）

□第一梯次：104年 7月20日至22日。

□第二梯次：104年 7月23日至25日。

如有因健康情況而致意外發生時，願自負醫療及後續處理與一切相關責任；

並願意保證於活動期間，確實遵守相關規定並注意自身安全，特立同意書。

 監護人 (簽章)

中華民國104年 月 日